

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济工信字〔2020〕11号

关于切实履行职责做好指导督促工业行业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信局，济宁高新区、太白湖新区、济宁经开区经发局：

为认真落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《关于指导督促工业行业扎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鲁工信民爆〔2020〕39号）精神，履行相关职责做好指导督促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工作，努力创造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安全稳定环境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切实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

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信局、经发局要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

记对四川西昌市经久乡森林火灾作出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，贯彻落实省市党委、政府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、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相关职责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信局、经发局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安排部署，靠前指挥，切实把安全生产作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前提和保障，指导工业企业抓好本质安全工作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，深入排查治理火灾、安全生产等各类隐患，落实安全风险防范措施；做好民爆行业安全监管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二、履行相关职责，指导督促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工作

积极配合相关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部门，从行业规划、产业政策、法规标准、行政许可等方面指导督促属地工业企业树牢安全发展理念、完善安全生产措施、治理安全生产隐患，抓好本质安全工作，落实主体责任。

（一）统筹规划指导。在制定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综合性产业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，推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集群和产业园区（基地）发展，提出重大项目布局建议时，统筹考虑安全因素，充分听取有关部门的意见；把构建本质安全的工业体系和安全发展理念作为重要内容纳入规划。

（二）加强产业政策引导。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淘汰落后产能工作，特别是加大涉及安全生产的落后产能淘汰；在项目引进、编制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导向目录时，会同有关部门进行产业

政策论证，严格控制安全生产水平低、风险大的项目进入；在实施相关行业准入和行业规范管理时，严格按有关规定把好安全生产条件关。

（三）引导企业安全技术投入。支持企业安全技术改造项目，引导企业促进安全高效的工艺技术和设备推广应用，采用机器换人，推进智能化制造，无人化工厂建设；支持企业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新技术、新工艺研发，加强产学研合作；推进两化融合，利用工业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术建设智能工厂、智慧园区。通过安全技术投入，提升工业企业本质安全水平。

（四）提升企业现场管理水平。组织开展工业企业现场管理水平提升行动，贯彻实施《企业现场管理准则》，抓好我市《企业现场管理三年行动计划》的推进落实，通过全面提升企业现场管理水平，带动企业安全管理水平的提高，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五）开展安全宣传培训。在开展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教育培训工作时，适当设置安全发展有关课程，提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安全素养；大力宣传安全发展理念，在落实支持企业发展的有关政策，表彰企业和企业家时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“一票否决”的有关规定。

（六）推进工业经济平稳运行。安全生产是工业经济运行的重要保障，在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平稳运行的政策建议时统筹兼顾，尤其是当前督导企业时，要提醒督促企业在安全生产的前提下，

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达产。

三、强化工作措施，做好民爆行业的安全监管工作

有关县级监管部门要结合季节特点和当前工作实际，强化对民爆生产、销售企业的监管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开展隐患自查自纠，加强风险管控，确保安全稳定。

（一）进一步做好防火工作。民爆生产、销售企业要在前期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基础上，一是开展全员防火教育，提高思想认识，增强应对突发火情能力。二是开展专项排查，全面排查厂区、库区内电路、电器，及时消除隐患；全面排查消防器材和设施，确保完好有效；清除枯草等可燃物，严格用火管控，严防火种进入管控区。三是针对春季风干物燥、特别是清明节临近，加强厂区、库区周边巡防管控，做好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。

（二）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。各县级民爆监管部门要严格履行监管职责，结合季节特点，进行风险研判，强化对本辖区民爆企业进行监督检查。各民爆生产、销售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全面加强生产、经营、储存等环节的风险辨识管控，加大自查自改力度，公司级每天要到生产区、库区检查，强化对高危工段、关键设备等高风险点段和爆炸物品装卸环节监管，严防专用生产设备带病运转，确保安全联锁和防传（殉）爆措施以及安全防护设施完好有效，有效管控职工操作行为，防范违规违章。加强厂区库区安全管理，落实管控措施，严防民爆物品丢失、被盗或被抢。严格落实好原材料、半成品和民爆产品出入库登记，

确保账物一致，严防民爆产品流失到社会。要加强库房储存管理，严禁超量存储，严禁将废旧、缴获或来路不明的危险品与民爆物品同库存储。

（三）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防范。民爆生产、销售企业要坚持 24 小时安全生产调度值班制度，及时掌握安全生产动态，保证信息畅通。要根据当前安全生产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预案，开展应急演练，细化应急处置措施，增强应急处置能力。出现异常情况，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并按规定及时报告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和影响。县级监管部门要进行值班值守和应急防范工作专项检查，确保措施落实到位。

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 年 4 月 2 日

